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依法行使职权，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依法治理情况、经营决策程序、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守法履职等方面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19. 4. 2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案》 审议：《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9 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	2019. 8. 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19. 10. 28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19. 12.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为经销商担保的议案》

(二) 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参加了公司股东大会 1 次，列席参加了公司董事会 8 次。监事会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询问和检查监督。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治理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9 年度规范运作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对公司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和论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核算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对外投资、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详细的问询，对投资标的、投资必要性、投资程序等进行严格的核查论证。监事会认真审核 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并监督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

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均严格履行了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也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租赁以及关联股东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内容、审批程序及关联交易合理必要性进行了严格的论证调研，对其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租赁交易，完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有偿、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条件平等。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也不存在任何对公司不利的约定或条款。因此，公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六）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一致认为：2019 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放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七）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0 年工作计划

2020 年度，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有关规定，继续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